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應用外語學士學位學程證照畢業門檻實施暨未通過門檻補救辦法

中華民國 111 年 10 月 4 日院務會議通過

第一條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應用外語學士學位學程(以下簡稱本學程)學生畢業證照門檻實施有所依據，特依本校「1311」專案辦法等規定，訂定本校「應用外語學士學位學程證照畢業門檻實施暨未通過門檻補救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本辦法適用於 111 學年度後入學及轉入之應用外語學士學位學程學生。

第三條 本學程學生英語證照畢業門檻依本校訂定之「元培醫事科技大學學生英語文能力畢業門檻實施辦法」辦理學生專業證照畢業門檻除依本校之「元培醫事科技大學提升學生就業能力實施辦法」辦理外，另訂本學程認可之專業證照表列如下：

證照名稱		發照單位	最低適用級別
全民英檢(GEPT)		LTTC	中級
劍橋大學英語能力認證分級測驗 (Cambridge Main Suite)		Cambridge ESOL	Preliminary English Test (PET)
劍橋領思英語測驗 (Linguaskill)	職場英文 (Linguaskill Business)	1. 劍橋大學語言測評考試院授權台灣認證中心 2. 睿言商應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60 分以上
	實用英文 (Linguaskill General)	1. 劍橋大學語言測評考試院授權台灣認證中心 2. 睿言商應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60 分以上

外語能力測驗 (FLPT)	三項筆試總分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	195
	口試		S-2
托福 (TOEFL)	網路型態 (TOEFL iBT)	ETS	47 分以上
多益(TOEIC)		ETS	550 分以上
雅思(IELTS)		British Council	4 以上
大學校院英語 能力測驗 (CSEPT)	第一級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	170-240
	第二級		180-239
日語能力檢定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	三級
韓語能力檢定		TOPIK	四級
越語能力檢定		越南河內國家大學	VLTC 級

第四條 學生於本校就讀期間至少需取得本辦法第三條所列之專業證照乙張，方可至本校「1311」專案網站辦理登錄手續，自行上網登錄後持證照正本至學程辦公室申請審核，經審核驗證通過後，始可認定該生通過本校專業證照畢業門檻。「1311」專案之專業證照與語言證照兩項皆須兼備，單一證照不得重複申請審核。

第五條 未通過上述證照考試測驗者，或以大學校院英語能力測驗(CSEPT)取得中級專業證照，但成績未達前條所列之課程抵免標準者，需於大四下學期修習本學程開設之「語文檢定」必修課程(0 學分，每週 2 小時)。修習成績及格且通過本學程舉辦之仿多益測驗之英文能力檢定考試，或於大四下學期結束前取得正式可驗證之專業證照，方可視同達到本學程專業證照畢業門檻。

第六條 未報考至少兩次本辦法所列之專業證照者，不得參加本學程舉辦之仿多益英檢檢定考試(即大四下「語文檢定」期末考)。

第七條 單一證照只可於「課程學分抵免」或「證照獎勵」申請擇一辦理，如同

時取得證照獎勵與課程學分抵免者，取消課程學分抵免資格。

第八條 本辦法經本學程事務會議、院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歷史沿革

中華民國 111 年 9 月 22 日應用外語學士學位學程事務會議修正通過